

中央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中選務字第 1093150093 號



主旨：公告桃園市議會第 2 屆議員選舉第 7 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名單。
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 109 年 2 月 20 日院臺綜字第 1090083313 號函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107 年度選字第 13 號民事判決辦理。
- 二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4 條第 2 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第 2 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桃園市議會第 2 屆前議員張運炳因當選無效事件，經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判決當選無效確定。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4 條第 2 項規定，地方民意代表當選人因第 120 條第 1 項第 3 款之情事，經法院判決當選無效確定者，其缺額由落選人依得票數之高低順序遞補。
- 二、桃園市議會第 2 屆議員選舉第 7 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名單如下：

選舉區	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推薦之政黨	得票數
第 7 選舉區	葉明月	女	49 年 12 月 15 日	中國國民黨	9,508

- 三、本案公告遞補之當選人，其任期至本屆市議員任期屆滿之日為止。

主任委員 李進勇